

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25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1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71,667,114.4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在尽量控制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前提下，使得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策略，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的部分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使得债券投资组合的总体特征（如久期、剩余期限分布和到期收益率等）与标的指数相似。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参与风险低且可控的债券回购等投资，以弥补基金费用、增加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属于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策略，跟踪中债-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债券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A	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165	00716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71,328,416.84 份	338,697.6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9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 指数 A	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755,725.22	1,189.06
2.本期利润	20,183,715.67	1,739.2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7	0.006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86,183,478.21	340,760.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3	1.0061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生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63%	0.03%	0.31%	0.03%	0.32%	0.00%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0.61%	0.03%	0.31%	0.03%	0.30%	0.00%

生效起至今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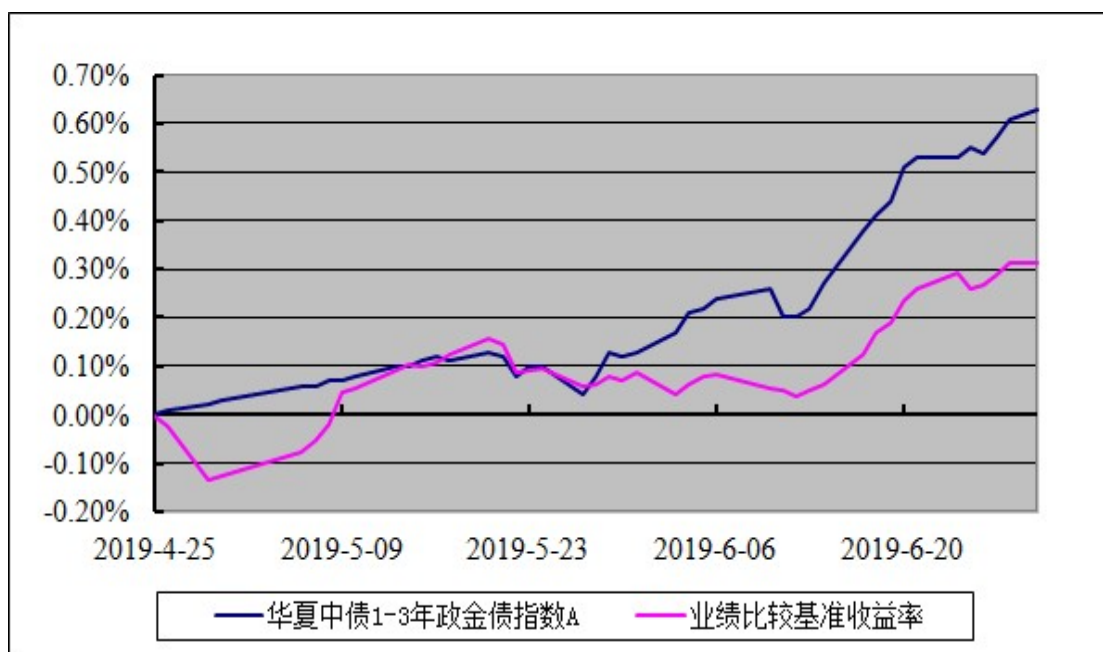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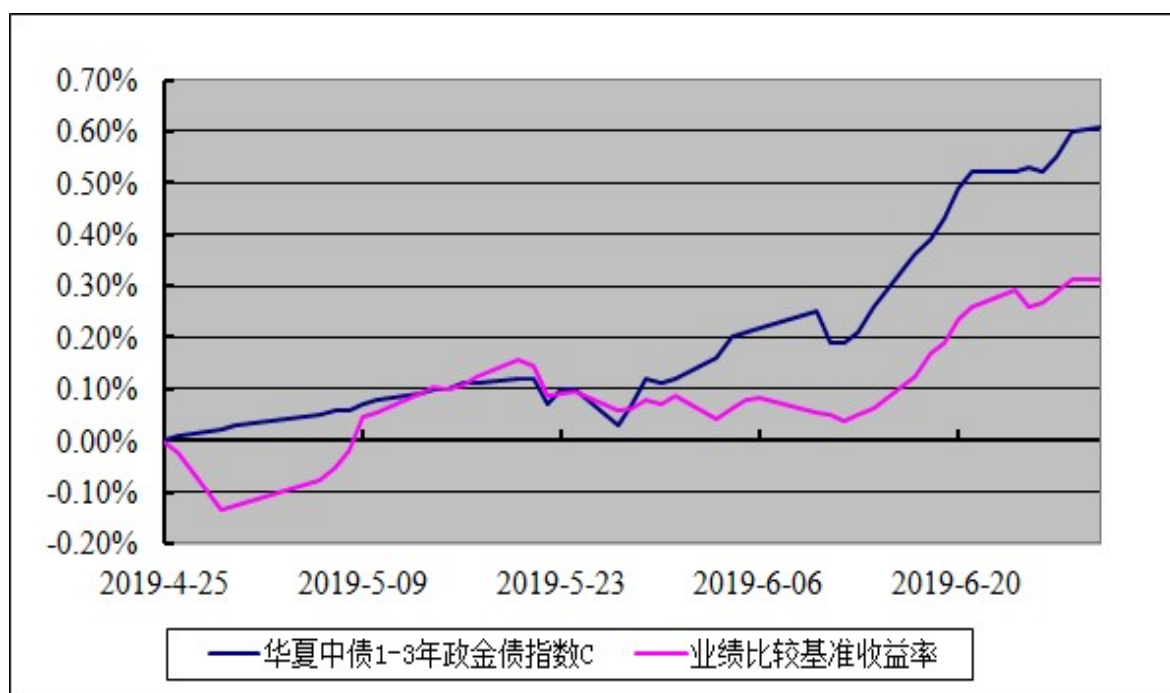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4 月 25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C: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生效。

②根据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明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执行总经理	2019-04-25	-	10 年	经济学硕士。2009 年 6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机构债券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华夏鼎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期间）、华夏鼎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 月 7 日期间）等。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 2 季度，国际方面，全球经济呈现回落压力，各大央行频繁释放鸽派信号，海外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10 年美债收益率一度跌破 2。5 月开始，中美贸易战重新升级，人民币汇率重回 6.9 以上，6 月中后，贸易摩擦出现一定缓和。

国内方面，1 季度经济数据较好，3 月 PMI 超预期，社融企稳，市场对于货币政策放松的预期不断被打破，4 月政治局会议对经济政策的表述出现明显调整，市场对政府刺激经济的预期降低，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超调后有所回落；5 月初，中美贸易战重新升级，A 股大跌，5 月下半月包商银行被接管，债券市场风险偏好骤降，银行间资金面一度极为紧张，信用债利差走扩。此时，政策再次出现微调，一方面，在央行大量释放流动性和监管部门不断呵护下，资金面逐渐好转，另一方面，允许将专项债券作为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体现政策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的意愿。全季度来看，国内资产中，商品表现较好，债券收益率小幅上行，股票尤其是小盘股表现较弱。

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一定的波段操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6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3%；华夏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6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31%。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929,160,747.00	80.81
	其中：债券	1,929,160,747.00	80.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2,148,706.38	18.52
7	其他各项资产	15,858,867.52	0.66
8	合计	2,387,168,320.9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29,160,747.00	80.8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29,160,747.00	80.8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29,160,747.00	80.8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90403	19 农发 03	8,600,000	859,054,000.00	36.00
2	190303	19 进出 03	5,500,000	546,095,000.00	22.88
3	190306	19 进出 06	3,500,000	351,155,000.00	14.71
4	108602	国开 1704	1,512,070	152,734,190.70	6.40
5	018007	国开 1801	199,490	20,122,556.30	0.8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

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3,322.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805,545.3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858,867.5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 指数A	华夏中债1-3年政金债指 数C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5,702,147,786.94	281,431.2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 申购份额	819,545,957.50	67,282.9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	4,150,365,327.60	10,016.61

金总赎回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71,328,416.84	338,697.60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生效。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5-28 至 2019-06-26	1,000,121,222.22	-	1,000,121,222.22	-	-
	2	2019-05-28 至 2019-06-30	1,000,121,222.22	-	-	1,000,121,222.22	42.17%
	3	2019-05-28	1,000,060,111.11	-	1,000,060,111.11	-	-
	4	2019-06-27 至 2019-06-30	-	498,651,640.58	-	498,651,640.58	21.0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19 年 4 月 26 日发布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投资者在中国结算办理场内外账户对应关系维护业务的公告。

2019 年 5 月 23 日发布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2019 年 5 月 31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2019 年 6 月 4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完善客户身份信息资料的特别提示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是境内 ETF 基金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在 ETF 基金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目前旗下管理华夏上证 50ETF、华夏沪深 300ETF、华夏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华夏恒生 ETF、华夏沪港通恒生 ETF、华夏野村日经 225ETF、华夏中证 500ETF、华夏中小板 ETF、华夏创业板 ETF、华夏中证央企 ETF、华夏中证四川国改 ETF、华夏战略新兴成指 ETF、华夏消费 ETF、华夏金融 ETF、华夏医药 ETF、华夏创蓝筹 ETF、华夏创成长 ETF、华夏快线货币 ETF 及华夏 3-5 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 ETF，初步形成了覆盖宽基指数、大盘蓝筹指数、中小创指数、主题指数、行业指数、Smart Beta 策略、A 股市场指数、海外市场指

数及信用债指数等较为完整的产品线。

华夏基金以深入的投资研究为基础，尽力捕捉市场机会，为投资人谋求良好的回报。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基金业绩统计报告，在基金分类排名中（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数据），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在“QDII 基金-QDII 混合基金-QDII 混合基金（A 类）”中排序 9/34；华夏稳增混合在“混合基金-股债平衡型基金-股债平衡型基金（A 类）”中排序 8/27；华夏回报混合（H 类）在“混合基金-绝对收益目标基金-绝对收益目标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8/89；华夏鼎沛债券（A 类）在“债券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二级）（A 类）”中排序 1/228；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A 类）在“债券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摊余成本法）

（A 类）”中排序 10/40；华夏恒融定开债券在“债券基金-定期开放式普通债券型基金-定期开放式普通债券型基金（二级）（A 类）”中排序 7/19；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A 类）在“股票基金-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策略指数股票型基金（A 类）”中排序 8/29；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C 类）在“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策略指数股票型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4/11；华夏上证 50ETF 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基金-规模指数股票 ETF 基金”中排序 6/61；华夏消费 ETF 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基金-行业指数股票 ETF 基金”中排序 3/31；华夏沪深 300ETF 联接（C 类）在“股票基金-股票 ETF 联接基金-规模指数股票 ETF 联接基金（非 A 类）”中排序 9/34。

2 季度，公司及旗下基金荣膺由基金评价机构颁发的多项奖项。在中国证券报举办的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活动中，华夏基金荣获“被动投资金牛基金公司”奖，华夏鼎茂债券（004042）荣获“2018 年度开放式债券型金牛基金”奖，华夏中小板 ETF（159902）荣获“2018 年度开放式指数型金牛基金”奖。

在客户服务方面，2 季度，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客户使用的便利性和服务体验：（1）华夏基金客服电话系统上线智能语音功能，客户直接说出需求即可查询账户交易记录和基金信息，同时系统还可以进行身份信息认证，主动告知业务办理进度，为客户提供全面、准确、便捷的服务，提升客户体验；（2）与紫金农商银行、唐鼎耀华、玄元保险等代销机构合作，提供更多便捷的理财渠道；（3）开展“你的户口本更新了”、“点亮财富地图，留言送祝福”、“户龄”等活动，为客户提供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教育和关怀服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9.1.2 《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 《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4 法律意见书；

9.1.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1.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